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石大胜华办公楼 A402 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717,7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93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减少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7,866,578	100.00	0	0.00	0	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徐春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509,825	96.5884	是
2.02	选举彭正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500,225	96.5735	是
2.03	选举王清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500,225	96.5735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郭天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9,926	96.5885	是
3.02	选举于海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0,226	96.5735	是
3.03	选举周林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0,226	96.5735	是
3.04	选举张金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0,226	96.5735	是
3.05	选举陈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0,226	96.5735	是
3.06	选举侯家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2,500,226	96.5735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高建宏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2,510,126	96.5888	是
4.02	选举于相金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2,499,926	96.5731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减少国有独享资本公积的议案	2,217,800	100.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徐春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901	0.4464				
2.02	选举彭正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0.0135				
2.03	选举王清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0.0135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郭天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002	0.4509				
3.02	选举于海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0.0136				
3.03	选举周林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0.0136				
3.04	选举张金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0.0136				
3.05	选举陈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0.0136				
3.06	选举侯家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0.0136				
4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高建宏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0,202	0.4600				
4.02	选举于相金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1、2、3、4 项议案对持股 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益文、赵世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的 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6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石大胜华办公楼 A402 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郭天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郭天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郭天明先生、徐春明先生、于海明先生、侯家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郭天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徐春明先生、彭正昌先生、于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徐春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彭正昌先生、王清云女士、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彭正昌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选举王清云女士、彭正昌先生、张金楼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清云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于海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吕俊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郑军先生、吕俊奇先生、丁伟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宋会宝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丽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7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石大胜华办公楼 A326 室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高建宏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高建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8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等事项。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相关人员如下：

董事长：郭天明先生

董事会成员：郭天明先生、于海明先生、周林林先生、张金楼先生、陈伟先生、侯家祥先生、徐春明先生(独立董事)、彭正昌先生(独立董事)、王清云女士(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

主任：郭天明先生

成员：徐春明先生、周林林先生、于海明先生、侯家祥先生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彭正昌先生

成员：王清云女士、陈伟先生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徐春明先生

成员：彭正昌先生、于海明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王清云女士

成员：彭正昌先生、张金楼先生

上述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

二、监事会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相关人员如下：

监事会主席：高建宏先生

监事会成员：高建宏先生、于相金先生、王云平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于海明先生

副总经理：郑军先生、吕俊奇先生、丁伟涛先生

总会计师：宋会宝先生

董事会秘书：吕俊奇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另外，董事会秘书吕俊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四、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张丽蕾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证券事务代表张丽蕾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五、部分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后，韩秋燕女士、万国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吴天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李彦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马玉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上述离任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郭天明，男，汉族，1964 年 8 月出生，博士，研究员，硕士生导师。华东石油学院炼制系本科毕业；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研究生毕业；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毕业，获管理学硕士、博士学位；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现任石大胜华党委书记、董事长。1987 年进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图书馆图书情报教研室工作，期间担任图书情报教研室主任；1996—1998 年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胜华炼油厂工作；1998—2002 年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新地实业公司副经理、经理；2002—2009 年任石大胜华总经理；2009—2013 年 6 月任石大胜华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董事长；2017 年 4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党委书记。

徐春明，男，汉族，1965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09-1985.07 华东石油学院炼制系炼油本科生；1985.09-1988.07 华东石油学院北京研究生部有机化工专业硕士生；1988.09-1991.11 石油大学(北京)化工系有机化工专业博士生；1991.11-1995.04 石油大学(北京）重质油加工国家重点实验室教师；1993.04-1993.10 加拿大 Syncrude 研究中心工作；1995.04-1998.09 任石油大学(北京)重质油加工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1998.10-2003.08 任石油大学(北京)重质油加工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3.08-2008.12 任石油大学（北京）重质油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1999.10-2002.04 任石油大学(北京)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2002.04-2005.12 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2005.06-2017.08 担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副校长；2017.09-至今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学工程与环境学院教师；2008 年徐春明受聘为美国化学协会主办的《Energy & Fuels》副主编；2015 年 7 月 31 日，入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初步候选人名单；2019 年 11 月 22 日，当选中国科学院院士。

周林林，男，汉族，1961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博士。上海复旦大学化学系毕业，获学士学位；美国马里兰大学获博士学位；美国沃顿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9 年至 1991 年任加拿大国家研究院助理研究员；1991 年至 1995 年任美国罗门哈斯公司市场经理和事业发展经理；1995 年至 1997 年任麦肯锡咨询公司资深咨询顾问；1998 年至 1999 年任赛诺金生物技术(中国)公司总裁；2000 年至 2001 年任美国视频数码技术公司(纳斯达克上市公司)总裁；2003 年起任职于上海复星化工医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谱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格励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春戈玻璃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天昊基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珠海越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康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华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华鸿画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沪佳沪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百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于海明，男，汉族，1970 年 10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现任石大胜华董事、总经理。1994 年进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胜华炼油厂工作，1996—1998 年任纪元公司机修部主任；1998—1999 年任胜华炼油厂机修车间主任、三修党支部书记；1999—2002 年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新地实业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2002—2013 年 6 月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董事；2013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总经理。

张金楼，男，汉族，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2017.04 至今任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07 至今兼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11 至今兼任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伟，男，汉族，1973 年 6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1996.08-2002.08 在建行青岛分行从事过国际业务、信贷、审计等岗位，2004.08-2010.05 任区城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0.06-2011.10 任青岛元通典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10-2017.05 任中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05-2019.03 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03 至今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侯家祥，男，汉族，1977 年 2 月出生，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科技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系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毕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后保送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实验室凝聚态物理专业硕博连读，获理学博士学位。现任石大胜华新兴业务事业部总经理。2006 年进入中石化北化院工作，后任科研项目负责人主任助理；2011—2012 年任湖南省湘西州泸溪县县委常委、副县长；2013—2016 年任中石化北化院科技开发部主任助理；2016—2017 年任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助理院长及北京协同创新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国内外技术、团队在国内的技术成果转化和落地；2017 年 9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新兴业务事业部总经理。

彭正昌，男，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财务管理专业)博士，香港中文大学 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从 2004 年起，历任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海南省南海现代渔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杭州英涉时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清云，女，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开大学法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曾任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监事、版权事务与法律服务部副主任、纪检监察审计部负责人。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高建宏，男，汉族，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技师。1986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胜华炼油厂催化车间、常减压车间、调度室、油品车间工作，期间担任油品车间主任；2003 年工作调动进入石大胜华，历任公司精细化工车间主任、溶剂油车间主任、动力车间主任、二甲酚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办公室主任。2002 年 12 月-2020 年 6 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纪委副书记、基础化工事业部党总支书记。

于相金，男，汉族，1974 年 10 月出生，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 EMBA 专业，2018.01 至 2018.08 任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企业发展部部长，2018.08 至 2020.01 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发展部部长，2020.01 至今任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商集团总经理。

王云平，女，汉族，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6 年 12 月入伍于北京 87282 部队，1999 年 12 月退伍后先后在胜华炼油厂催化车间、油品车间工作。2006 年调入公司，先后在气分车间、市场部，从事地磅和巡视员工作，2013 年 3 月调入储运部从事生产统计工作，2015 年 4 月调入生产部从事环保工作至今。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郑军，男，汉族，1973 年 7 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现任石大胜华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1995 年进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胜华炼油厂工作；2001—2003 年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新地实业公司溶剂油车间主任；2003—2013 年 6 月任石大胜华总经理助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党委副书记；2018 年 7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纪委书记。

吕俊奇，男，汉族，1965 年 5 月出生，本科。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现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87 年进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胜华炼油厂工作；1999—2002 年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新地实业公司科技部主任；2002—2003 年任石大胜华精细化工车间主任；2003-2013 年任石大胜华总经理助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董事会秘书。

宋会宝，男，汉族，1974 年 3 月出生，硕士，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房地产估价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现任石大胜华总会计师。1997 年进入东营区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0—2003 年 11 月任东营实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董事、财务审计部主任；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总会计师；2009—2011 年 5 月兼任石大胜华董事会秘书。

丁伟涛，男，汉族，1972 年 10 月出生，本科。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现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基础化工事业部总经理。1995 年进入垦利石化总厂工作；2003 年进入石大胜华工作，历任溶剂油车间主任、碳酸二甲酯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2009—2013 年 6 月任石大胜华总经理助理；2012—2017 年任石大胜华生产公司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基础化工事业部总经理。

张丽蕾，女，汉族，1981 年 11 月出生，硕士，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已取得律师从业资格，证券业从业资格，基金业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主板、科创板独立董事任职资格。2004 年进入石大科技工作，2005 年调入石大胜华，先后在电修车间、企业管理部工作，2010-2017 年任石大胜华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2017 年 7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1 月至今任石大胜华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9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计盈利 22,000.00 万元到 25,000.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3,771.33 万元到 26,771.33 万元之间，同比增加 1342.00% 到 1511.37%之间。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21,935.00 万元到 24,935.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将增加 23,885.00 万元到 26,885.00 万元之间，同比增加 1224.87%到 1378.72%之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0.00 万元到 25,000.00 万元之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935.00 万元到 24,935.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将增加 23,885.00 万元到 26,885.00 万元之间，同比增加 1224.87%到 1378.72%之间。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71.3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50.0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各装置稳定运行，主要产品产量销量较上年同期相比稳定提升。碳酸二甲酯系列产品销售价格同比涨幅较大。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0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4 月 2 日，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 10 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以下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除公司副总经理胡光明先生以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上市公司外籍员工。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公司代码：688286　公司简称：敏芯股份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1、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1.82%，主要是公司积极拓展客户，顺应市场需求、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类和性能，从而销售量大幅增加所致。

2、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0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32 万元，盈利受股份支付费用影响较大，如不考虑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1,213.25 万元和 1,096.5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94.53%和 98.5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 0.23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3.75%。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盈利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和毛利率提升所致。

3、2021 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降低 30.40%和 42.56%，主要系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增加股份支付所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同期降低 50%和 50%，主要系公司净利润下降及股本增加综合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9,891,773.88	1,123,763,708.05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5,521,772.44	1,062,135,619.94	1.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4,153.02	-12,930,374.3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7,898,331.88	57,895,000.04	5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0,558.27	6,236,818.39	-3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3,181.89	5,523,986.29	-4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2.16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5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21	13.51	增加 1.7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48,526.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697.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39,267.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3.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94.85	
所得税影响额	-175,817.21	
合计	1,167,376.3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刚	10,745,026	20.20	10,745,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831,023	9.08	4,831,02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4,820,349	9.06	4,820,349	0	无	0	其他
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850,000	3.48	1,85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顾青	1,703,203	3.2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2,886	3.16	1,682,88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梅嘉欣	1,658,930	3.12	1,658,9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维	1,573,456	2.96	1,573,4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京中益仁